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0年4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谈敏娟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对董事会关于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该等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地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 210ZA6188 号）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拟采取的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可行。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